

伊犁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会

伊犁文史资料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目 录

- 《伊犁文史资料》编辑条例…………… (1)
- 我所知道的近代伊犁若干史故……………关清廉遗作 (3)
- 我对三区革命的见闻
……………买哈卖提依明·克里木夫遗作 (20)
- 三区革命部分领导成员简况
……………伊宁市志编辑室搜集整理 (30)
- 林则徐初成伊犁的韬藏思想……………赖洪波 (39)
- 一九三八年至一九四四年狱中见闻片断
……………柴恒森 (48)
- 伊宁市回族大寺简介……………马玉林 (56)
- 伊斯兰教简介…………… (62)
- 忆伯祖父马良骏大阿訇在伊犁……………马玉林 (71)
- 伊犁教育小史料……………洪 涛 (78)
- 木沙巴也夫皮革厂是怎样
兴建起来的……………张家庆 符庆林 (82)

《伊犁文史资料》编辑条例

一、《伊犁文史资料》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辑出版的综合性史料刊物，本刊选刊的稿件均属资料性的素材，是正式书刊和文献的补充性资料。

二、本刊的编辑方针是坚持爱国主义方向和实事求是原则。通过广征精选，编辑出版有关我州各个方面的史料稿件，进一步发扬爱国主义传统，扩大爱国统一战线，促进各民族的团结，奋发图强，振兴中华。

三、根据以上编辑方针，本刊所刊资料主要是我州各界人士所撰写的亲历、亲见、亲闻的史实，内容包括政治、军事、工商、经济、教育、卫生、科技、文化、民族、宗教、华侨、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历史资料和历史人物介绍，从各个侧面反映我州的历史实际。

四、本刊选刊的稿件，在符合编辑方针的前提下，不强求观点一致，体裁划一，只要内容符合历史真实有史料价值即予留用或选刊。由于撰稿人可能受思想、环境、记忆的种类局限，所写稿不尽翔实；或是对同一事件，同一人物的叙述，不同的撰写者之间，互有出入；甚至有的内容与文献记载不一致。但只要是本人亲历、亲见、亲闻、言之成理，持

之有故，在进行充分的讨论和研究后，一时难以证实的资料，可以“多说并存”。

五、本刊出版之后，欢迎广大读者，本着不抓辫子、不打棍子、不扣帽子的精神，提出质疑、补充、订正、核实，通过大家努力，以达到翔实的要求。至于进行综合分析，考证异同，辨明真伪从而作出全面正确的结论，则有待于历史科学工作者去努力，非本刊力所能及。

六、文稿所述内容的时限，暂定上起清末戊戌维新运动，下迄“文化大革命”结束。着重是我州各界人士参加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活动事迹，特别是维护国家统一，加强民族团结方面作出的贡献和在各行各业中作出的建树等方面的资料。

七、本刊不定期出版，暂定每年出版汉、哈、维文本各一到二辑。各种文本可在内容上独立，也可互相翻译刊登。

八、本刊参照有关规定办理稿酬、笔墨费、翻译费等事宜。

九、在州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领导下，本刊各文本实行主编负责制。

十、以上各项的解释、修改、补充由州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负责。

伊犁州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

一九八六年七月

我所知道的近代伊犁若干史故

关清廉遗作

我是新疆伊犁锡伯营（随后改为宁西县，解放后改为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的五牛录（五乡）的人。

自从七岁时起，开始学习锡伯文字（实际满州文字）、汉文，就是死背百家姓、三字经、千字文，背至四书、上论语。十三岁时（1902）自锡伯领队设立的义学，由伊犁将军马亮选送俄国阿拉木图城留学，1914年毕业回国。

因是锡伯族、留学、年龄关系，所见所闻不广，恐怕这些材料很不全面、不很确实，并且未能正式学习国文，因而汉文、汉语都不大精通，又难免有别字，这是于我不能克服的困难，敬请原谅为荷。

清代伊犁九城、官制、兵备等

清代于一八八二年设伊犁将军，驻扎惠远城。

将军衙门之下，设有五处：摺印房、粮饷处、驼马处、营房处、满档房，并管四营：锡伯营、索伦营、额鲁特营、察哈尔营。所谓四营者，都是八旗军队，从过去东三省（黑龙

江省、奉天省、吉林省)和内蒙古调来伊犁驻防的。

每营设有领队大臣一名，由皇帝直接委派，管理本营的一切事务。领队之下，设有总管、副总管各一名，在八旗（正黄旗、镶黄旗、正白旗、镶白旗、正蓝旗、镶蓝旗、正红旗、镶红旗）设有佐领、防御驸骑校、前锋校、前锋、领催等职；一营八旗所有男子，连同男孩都为士兵，就是在外边四营官兵的男孩都为披甲，在惠远城置的新满营、旧满营官兵的男孩都为步甲、骑甲，均有薪饷（那时是纹银）。

伊犁将军，驻在惠远城，四大领队也在惠远常驻。各有领队衙门，所以在各营里实际办事的是总管、副总管。在每旗，负责办事的是佐领。

八旗军队并不经常训练，只有不定期的跑马、射箭，为此在八旗城外，都有校场。

官兵都住在家里，不在兵营里住，况且并没有这种兵营，寻常官兵经营农业，少数兼营牧业或商业。实际上八旗官兵绝对不准经营商业。

官兵有时也去训练。穿了号衣，头上缠了包头，（没有军帽，以黑布、黑纱抱头）拿了弓箭或火枪进行训练。就是队法、转法而已，永不出野外演习。携带火枪的就是所谓洋枪队了（仅限于城里部队）。

四营官兵的职责，仅仅驻守边卡和送贡马而已，驻守每营的指定卡伦。各卡之间，在一卡伦内，驻扎佐领，率领二十名兵丁，在其他卡伦则委官率领，士兵十名每昼夜巡逻两次，巡逻方法是很特别的：每卡置作三寸长的木牌若干，上面写的是某某卡伦，每次出去巡逻寻常是两名，带此木牌，在中途和邻卡巡逻兵交换，就回卡。并不设岗哨。

那里的中俄边境上的标志是一二尺高的石堆，所谓“鄂博”。在沙皇时代，这种“鄂博”时常向东移动，因此沿边领土，无形中就成为俄国的了。官兵知而不报，怕受责斥。

一九一四年因为霍尔果斯河为国际河，双方农民互相争水，时常发生纠纷，并且在河中间有一块地“后滩”，双方农民耕种，也时常争吵、打架。俄国七河省省长派来委员一名和测量人员，竟欲把界线（按条约以河中流为界线）固定下来。伊犁镇守使杨飞霞就派索伦营领队富山和我为委员，携带原订的条约，前往霍城俄国边卡霍尔果斯，与俄员磋商，分水方法。俄员带有霍河的地图，我方没有。双方所争论的就是平分这个后滩的问题了。随后订约，将这“后滩”两国平分。

锡伯营八旗一千户，一七六六年从东三省起身，一七六八年才到伊犁，分驻伊犁、喀什、塔城三处。在喀什驻扎的官兵在同治（一八六四至一八六六）年代维回民族起义后，几乎全体阵亡，此后就伊犁不派部队了。

每旗办公处叫为档子房，承办本旗的一些琐碎的事情，稍为重要的案件，佐领来“坐堂”了，跪讯、刑讯、打二十七鞭是普通的审判方法，实际重要的事件，转报总管和领队。

锡伯民族从内地到达伊犁后，就住在伊犁河南岸一带地方。每旗另住，有城墙，共分住七村头三牛录，住在一村内。

自从中华民国成立后，服兵役者，仅锡伯、蒙古两旗子弟。那时并无募兵制度，全是派来的兵。步骑、炮兵都没有兵役期限。因此家眷不能度日，许多妇女流为娼妓，而服兵

役的人，染上各种不良嗜好，如抽大烟，赌博等等。因而为了当兵，家败人亡，几成常事。锡伯民族人口，那时未能增加，反而减少，兵役是其重要原因之一。

伊犁九城是逐渐建设的。九城是惠远、金顶寺（伊宁）绥定、巴彦岱、塔尔吉、广仁、霍城、精河、清水河，都在天山以北各盆地上。

交通不便，河流上没有桥梁，运输工具仅是马、牛、驴骆驼、二轮土车等。从伊犁到乌市得走半个月。

有线电报，光绪年间设立的。应用器材都是外国的，有时信件比电报早到，因此人民就叫成“骆驼电报”。

外 事 琐 闻

伊犁与俄国接壤，因此，俄国在这里设有领事馆。（俄国在新疆设有五个领事馆，即迪化、喀什总领事，塔城、阿勒泰、伊犁领事馆）。当时，我国在俄边境城市无一领事馆，不平等条约之不公平，以致于此。在中国各处的俄国领事和其它帝国主义国家一样，享有国外法权、领事裁判权和驻军、设立邮局、银行、教堂、医院的特权。出入口货物的税款根据不平等条约（南京、天津、伊犁条约），由战胜国统统定为百分之五。我国在一九二八年这一年，没有内战，所以有此力量要求外国增加关税。遂就订了关税条约，准我国增加税率百分之二十五，就是所谓的“子午海关自立税”。此后内战又起，连年不停。所以这个可笑的“子午税”也未能实行，因而继续了一百多年之久，我国所受损失简直无法

计算。

有一次，伊犁道尹（兼办外交事宜）派我、俄文翻译前往俄国领馆，“会审”中俄两国人民的债务诉讼案件（一定我方前去，俄方是不来的），是一个俄侨借了中民若干银两，而推诿不还。俄领翻译拿出俄国法律，指其法律，曲解律文，不愿“会审”。说：俄侨声明，他借的贷款早已还清，所以没有必要受理此案！我说：这是中国境内，应当引用中国法律，否则“会审”就没有意义了。该翻译当时跳起，拍桌子，说我不懂条约等等。我以其蛮横已极、毫无礼貌而严厉斥责之后，就回去汇报道尹，许道尹（许国楨）一面笑，一面开导说：不平等条约之害处，就是这样，以后你特别小心，因为俄国驻京大使，会随时要求撤该国领事所不喜欢的中国官员的职。第二天，俄国领事柏罗典亲自来道署，“今后绝不可派我到领事馆去，否则转报俄国驻京大使”等语。我就乐意不去了。此后，该领事的儿子准备考入俄国中学，请我给他儿子教授第一、二年级的课程。我因其对我曾经要求惩办，而拒绝了。该领事迫不得已亲自来请求，许道尹也相劝，所以我才答应。随后该领事当然对我根本改变其态度，因为“罪犯”变成“老师”了。

沙俄侵占伊犁后的一些统治措施

一八七一年沙俄借口“保护侨民”即派兵占领伊犁。占领后所采取的一切措施，一如在其本国：贵族至上；百姓则只有纳税、服兵役的义务，而毫无权利。例如：百姓儿女不

准入中学念书，只在各礼拜寺所设的识字学校里（相当小学）念书。各种大学，更不待言了。如果哪个百姓、商人财物很多，能够大量贿赂，则偶而能入大学念书。然而入学考试特别严格，总想令其不及格，拒绝不收；即入学校，从教员、同学方面的欺压、侮辱，无日无之。只有特别忍耐心，才能毕业。毕业之后，找事也是万分困难。百姓不准行走于人行道上，必走车马的路上。

一切赋税由百姓交纳，贵族、王公虽占有全国耕地的百分之八、九十，但从来不纳任何赋税。

一切国家机器：军队、警察、法庭、报刊……都是为欺压百姓而设的。法庭的法官当然是贵族，对百姓极其残忍，动辄判定流放，流放的唯一地方是远在千里以外的库叶岛（萨哈林），押送方法是每批五十人，不分男女，以铁链连系；哥萨克士兵手拿皮鞭，打着吆着，不分春夏秋冬，徒步行走，每站口只准住宿一夜。

各俱乐部、公共娱乐场所，不准百姓进出，只准在电影场后排坐在长凳上。

在铁路上只准坐三等车，百姓女役，随便受蹂躏，无处申诉。

歧视异族。在城市里，划定城边区域，令各民族聚居一区。例如：犹太族区、维族区、回族区等。哈族根本不准在城市里居住。对犹太人限制特别严厉，除只准其在划定区内居住外，并限制犹太儿童入学——百分之五。并且种种作难，千方百计，不准入学，偶而能够在中学念书，毕业后只准考入医科大学，其它大学一概不收。还时常唆使流氓烧杀抢掠犹太人民。各级官吏不闻不问，打仗时，犹太士兵虽然

立功，不予勋章、奖牌等，虽然无此规定。但却照此办理。

对于各种教派，残无人道。除警察时去讹诈勒索外，并暗派化装警察、流氓常去抢掠、暗杀。因此这种信徒移居深林、山谷，过着贫困的生活。总之，沙俄对百姓的各种无法行为，实在是一言难尽。

沙俄侵占伊犁时，虽曾想从伊宁修石子路到乌苏，已经测量和规划了路线，但因他们的官兵忙着发洋财和别的原因，修路之事没有搞起来。

当时的经济、政治、文化等点滴情况

经济方面。设有官钱处，印发一钱二钱油布票每两换一千文铜钱，发给各种货款。同时一些商号也发行私人纸币和木牌。喀什并且使用所谓天是银元和纸币“索票”。因而纸币并未统一，极其杂乱，和内地汇兑极其困难，必请那些商号办理，而新疆纸币价格与内地不同，差别时变。因此在内地购买货物，实在不易，况且内地各处设立厘金卡，每卡交一道税。所以内地货物一到新疆，就特别贵了，加之交通不便，坐大车至少走三个月，往返在路上就需要半年，有时运货物用骆驼，经过草地转运，其速度人所共知。

对俄贸易，几乎全部由维族、塔塔尔族经手办理。工业方面，只有一个公私合营的皮革厂和许多私人人工鞣皮厂、制造厂、制糖厂、陶器厂、织绸厂、织毯厂、毡厂、织布厂……等等小工业。抵不住外货，销路不畅。

至于铁质器具，均是外国的，多半是俄国的。因入口税

很轻，价值倒不贵，但是对我国现金不断外流，一连多年间，外流金银，简直无法统计，所以人民就养成崇拜外国，轻视祖国的心理。

文化方面。一直于中华民国成立以前，确切地说，死背百家姓、千字文、三字经、四书、五经、春秋，能够背到春秋，文化程度已到极点，再无书可以研究了。至于科学，不知是何物。虽然各城市的俄罗斯、塔塔尔族都设立新式学校，使其儿女学习，但是我们简直不注意这些“洋学”，仍然是“赵钱孙李，周吴郑王……”。宣统年间，才开始编起新式的教科书，到新疆、伊犁，渐渐设立“学堂”，然而人民始终崇尚“古书”，不愿入这个“洋学”。

南疆阿訇们认为这种洋学，与宗教抵触，竟雇穷人子弟，代上学校。有些这样的学生胡须都长出来了，仍然当“学生”。虽然在各县设立了新式学堂，始终都是小学，学校不多，学生也很少，有些小学有高小部。

清代末年，在惠远城设立“武备学堂”，由日本人原应东任监督，所有学员都是锡、满、蒙三族子弟。一九一一年伊犁革命，把将军志锐杀毙以后，即遣散了。

这个“武备学堂”当时名声很大，震动了俄国。该国曾派一个将官前来“参观”过。

伊斯兰教经文学校，在新疆各处很多，我不知其数目。

惠远城的“两当学堂”，就是伊犁最高学府，实际等于初小、高小。

关于辛亥革命时的伊犁起义

辛亥革命起义之前，满清政府设的“将军”管理区内的一切军政事宜，实行的是那种腐败制度和政策。权力和各种官职，占主要地位的是八旗中的满洲、锡伯两旗官兵，但是文牒则用汉文，县知事由汉人充任。蒙、哈、维王公均有封地，在这种封地内，一切行政权利、职责，由各王公自行实行，政府不过问，因此这些王公的权利和皇帝差不多，均为自私自利之辈，只知欺压、剥削、自肥，对人民的生死漠不关心。其他民族除纳粮，供应差役之外，无任何权力。阿訇、乡约则随意盘剥本族民众。

就说“县衙门”吧，县知事由省长委派，限期一年。其管理帐房（财务）、粮仓的“师爷”必由各县知事自己带去，当然是其亲友。收税也由县长兼办，县印印盒也由各县知事自备。县里有三班，衙役、班头（老总），衙役的薪水很少，班头的薪水仅仅二两银，衙役的一两银。

因此弊端百出，每起诉讼案件，原告、被告都得花钱。

“禀帖”先交班头，由班头转交门房的“大爷”，班头、“大爷”勒索够了银两，再到县知事手里，县知事批示以后，“禀帖”到科里，科长出“牌子”也不白出的。

遇有重要案件，县知事“坐堂”判断了。县知事一坐堂，原告、被告就要花大钱。每次坐堂，原告、被告至少得花四十两银之多。

衙役因传人或逮捕匪类前往各村时，由乡约“特别”招

待，衙役吃够、喝够、钱要够、烟抽够以后，才离开这村，往另一村“照例办事”了。

税赋由县知事代收。重要的是“草头税”就是牲畜税，帐房“师爷”命人出去收税，那发财的机会就到了。

若有过路军队，县知事的麻烦就多了。按照规定，马料是高粱，而军队一定要宛豆，稍有迟缓，就大闹大吵，甚至殴打县署的人员，辱骂县长，也不可上告，只得吃个哑巴亏。

县署应用柴禾，由各乡镇约拉送，虽然过磅给价，当然柴多价贱。百姓吃亏的地方简直说不完，但在威力底下，敢怒而不敢言，憎恨在心。

在这种情况下，一有领导起义的人，百姓立该响应。

将军志锐被杀，都统广福（以后为将军），被迫出来劝告新旧满营官兵不要抵抗。因此两天之内，惠远平静如常，而其他民族当然高兴，况且并无抢、杀事情。由此可见，清朝不得人心，根基不固，一推就倒。

交卸的将军是满清人广福，此人尚称厚道，稍得民心，革命党仍使其当督都，杨赞绪、冯特民、马得胜、李亚全、费立中等皆为各司的总长。那时，我远在俄国留学就托我购买俄国军官各种肩章、参谋带、马刺等。这种肩章到伊后，他们就穿戴起来。悬挂五色国旗，出“伊犁白话”报纸，修路、修桥，并设台车，各县之间拉运人货。并有一时，用汽车运输，后因马车来去，因而失业，在行车道路上遍撒铁钉，汽车外胎时常戳坏，所以汽车就停运了。

后来杨赞绪被杨增新省长兼督军调往喀什，冯特民被回族团长马丽泉杀毙后，马丽泉被调他处。杨增新就派来日本

士官学校毕业的杨飞霞为伊犁镇守使，管理部队和四营官兵，所以加了“副都统”衔。杨飞霞为人聪明果敢，遇事立断。兹举两例说明：被俄国红军打败的华侨军队，逃到伊犁后，编为正规军。但是这种军队抢杀成性，两次哗变。初次叛变时，一部分前往察布查尔四乡，侮辱妇女，抢劫物资。杨镇守使闻讯之后，并不通知任何人，骑了民马，单独前往宽慰、劝该叛兵，仍回惠远，既往不咎。该官兵等回来以后，仍然野心不改，又第二次哗变，一部分前往伊宁，但由驻伊宁回兵，前后被捕，枪毙了。该团军官一部分逃往苏联，其团长刘连科被后伍镇守使牛时奉令枪毙。

那时，俄国白军被红军不断打败，一部分将官杜托夫和安年阔夫所率军队逃入伊犁，由霍尔果斯县、博尔塔拉入境。杨镇守使亲往博乐，收抚安年阔夫所率部队。将该二军所有枪炮，买了过来，把杜托夫及其部队，安置在绥定，令其自谋生计；该队官兵分住各县，主要住在伊宁。安年阔夫由杨镇守使陪送乌鲁木齐，在南梁安置。安年阔夫屡次要求道胜银行经理苏沃罗夫资助，而苏因无此款项每次拒绝；安年阔夫还能作诗，即用诗歌不断漫骂苏氏，张贴银行墙上勒索不已。杨增新就把他关押。为此在省长公署专修监狱，三层围墙，每墙的门经常锁着；饮食由省署供应，并供应大烟。其部下则送往甘肃敦煌安置，并发津贴。后来因在水西清开矿采铁，又调回新疆。随后勒令安年阔夫进关。不久被苏联使馆诱至斜米帕拉庭斯克（简称斜米），即归法庭，审判其枪杀人民罪行。

那时，我正由北京从西伯利亚铁路回新疆，行至斜赤，该城几百里的被害人民都聚在斜赤，要求把安年阔夫交给